

## 108 學年度指定科目考試報名至 108 年 5 月 23 日截止

【本中心訊】108 學年度指定科目考試報名至 108 年 5 月 23 日截止，請考生特別注意，不要錯過了報名時間。

未依簡章規定期限內辦理報名及繳費者，即未完成報名手續，逾期概不受理補辦報名或繳費，並不得參加考試。請考生完成報名手續後，務必於報名期間內再至報名系統確認報考資料，尤其是考試地區、報考科目、冷氣試場選擇等重要資料，報名截止後，不得要求更改。有關指定科目考試報名相關試務，請於本中心網站「指定科目考試試務專區」(<http://www.ceec.edu.tw>) 查詢或以電話 02-23661416 轉 608 諮詢。

特別提醒欲參加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招生的考生，除報名本中心指定科目考試外，須辦理登記分發相關證明文件審查者，務必於 5 月 31 日下午 5 時前向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國立成功大學）辦理資格審查繳件，有關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招生相關資訊請逕上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網站 (<http://www.uac.edu.tw>) 或電洽 06-2362755 查詢。